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　函

地址：11010 台北市松仁路 3 號 9 樓
聯 絡 人：陳巧靜
聯絡電話：(02)87897612
傳　　真：(02)87897614

100
臺北市開封街 2 段 40 號 2 樓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裝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4 日
發文字號：工程技字第 10600069330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函轉駐新加坡代表處經濟組函，為新加坡樟宜機場集團（Changi Airport Group, CAG）宣布三組財團成為樟宜機場第五航站大廈（T5）之建築策劃競標者，請轉知所屬會員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駐新加坡代表處經濟組 106 年 3 月 9 日星經字第 10600300350 號函影本乙份。

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副本：內政部、工程產業全球化專案辦公室(以上皆含附件)

主任委員 吳宏謀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線

中華民國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106. 3. 17
總收文號: 058

電子公文

檔號
保存年限

駐新加坡代表處經濟組　函

地址：460 Alexandra Rd PSA Building #2
3-00 Singapore 119963
承 辦 人：陳組長永乾
聯絡電話：(65) 6500 0118
傳　　真：(65) 6271 9885

受文者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9日
發文字號：星經字第106003003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新加坡樟宜機場集團(Changi Airport Group, CAG)宣布三組財團成為樟宜機場第五航站大廈(T5)之建築策劃競標者，報請 鑒察。

說明：

一、新加坡樟宜機場集團(Changi Airport Group, CAG)本(2017)年3月8日發表新聞稿宣佈，已評選包括：(1)英國Grimshaw Architects與DP建築師事務所；(2)紐約KPF建築師事務所與Heatherwick Studio、James Corner Field Operations、Architects 61和Lead 8以及(3)Safdie建築師事務所與Skidmore、Owings & Merrill、盛裕控股集團(Surbana Jurong)和雅思柏(RSP)建築設計事務所等三組財團成為樟宜機場第五航站大廈(T5)之建築策劃競標者。

二、未來上述財團須與CAG預選之土木與結構工程事務所及機電工程事務所合作參與T5興建工程競標。審核項目包括設計與技術品質、建築師與專家團成員以及費用競爭力等。CAG航空樞紐發展執行副總裁任錦榮透露，預計最遲於明(2018)年初完成甄選過程及委任總建築規劃財團，上述入選

工程會　1060310
10600069330

財團須為招標活動撰擬計畫書，未來數月CAG亦將與入選財團分享對T5願景、關鍵規劃範疇和設計指導原則等。

三、CAG另亦宣佈預選四組財團暨事務所競標土木工程規劃工作，負責設計航站大廈建築以外包括飛機跑道、停機坪、道路、排水系統以及銜接至T5大樓之水電、煤氣和通訊管道等基礎設施。土木工程招標活動預計本年中啟動，明年初宣布得標團隊。

四、T5係新加坡樟宜東地段發展計畫之一環，CAG盼透過該發展計畫，鞏固樟宜機場作為國際航空樞紐地位。發展專案包括實施三跑道系統、建設貨運大廈及其他相關航空和地面交通之基礎設施，整項工程預計於2020年後完工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經濟部投資業務處、經濟部國際合作處

副本：電20170-03-31交 09:50:16章

駐新加坡代表處經濟組